



明博
MINGBO

做用户心中最具活力的公司

安宁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预算 绩效目标审核报告

委托单位：安宁市财政局

审计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3〕第 037-37 号

项目审核起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4 日-2023 年 12 月 30 日

审核报告出具时间：2023 年 12 月 30 日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中路右弼大厦 16 楼

邮编：650000

电话：13769111640

目 录

一、 绩效目标审核单位基本情况	1
二、 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4
(一) 审核目的	4
(二) 审核步骤和方法	4
三、 审核结论及绩效分析	5
四、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6
(一) 立项政策缺乏时效性	6
(二) 项目测算金额未细化、测算依据不充分	6
(三) 绩效目标不明确、不科学	7
(四) 绩效目标表填报的内容、格式不够规范	7
(五) 预算编制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	8
五、 相关措施和建议	8
(一) 及时更新政策文件	8
(二) 重视资金测算过程、做到有据可查	9
(三) 强化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编制	9
(四) 规范绩效指标的填列过程	9
(五) 做足预算编制前期准备，加强项目管理基础工作	9

安宁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预算 绩效目标审核报告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云南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规程》（云财绩〔2019〕3号）、《昆明市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昆政办〔2017〕117号）、《中共安宁市委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发〔2021〕13号）、《安宁市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安财发〔2021〕261号）、《安宁市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方案》《安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的通知》等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安宁市财政局委托，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对安宁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一上）预算绩效目标进行审核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审核单位基本情况

（一）项目委托单位：安宁市财政局

（二）项目单位：安宁市自然资源局

（三）项目基本情况

2024 年度安宁市自然资源局预算项目共计 47 个，其中：人员类、运转类项目 12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 35 个。审核 2024 年度预

算总额 56,441,915.80 元，其中：人员类、运转类项目预算金额 19,577,248.80 元，特定目标类预算总额为 36,864,667.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1：人员类、运转类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1	行政人员支出工资	5,771,587.00	
2	事业人员支出工资	1,668,964.00	
3	社会保障缴费	3,440,793.00	
4	住房公积金	1,286,904.00	
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4,800.00	
6	公车购置及运维费	30,000.00	
7	公务交通补贴	492,600.00	
8	一般公用经费	757,600.00	
9	工会经费	25,920.00	
10	行政人员绩效奖励	2,173,740.00	
11	事业人员绩效奖励	659,940.00	
12	编外人员经费支出	2,094,400.80	
	合 计	19,577,248.80	

表 2：特定目标类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1	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工作补助经费	600,000.00	
2	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专项资金	3,443,000.00	
3	土地矿产执法经费	700,000.00	
4	不动产权籍批量补充调查专项经费	7,200,000.00	
5	安宁市已出让土地用途调整评估专项资金	370,000.00	
6	安宁市规划局规划方案技术审查服务单位专项资金	245,000.00	
7	安宁城区城市廊道与重点地段（含 8 号地块）用地功能及空间形态专题研究专项经费	300,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8	安宁市太平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项目专项经费	2,410,000.00	
9	安宁市停车设施建设规划专项资金	1,408,000.00	
10	温泉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采购项目专项经费	2,130,000.00	
11	土地变更调查专项经费	350,000.00	
12	法律咨询顾问服务、诉讼代理法律服务、普法宣传专项经费	220,000.00	
13	不动产登记业务工作经费	156,800.00	
14	耕地流出问题排查整改工作专项经费	1,210,000.00	
15	安宁市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专项经费	220,000.00	
16	安宁市矿产资源管理专项经费	1,708,000.00	
17	遗属生活补助专项经费	7,176.00	
18	土地供应公告专项经费	100,000.00	
19	安宁市规划馆布展更新改造专项经费	8,000,000.00	
20	土地超市专项经费	500,000.00	
21	信息系统建设及运维专项经费	661,804.00	
22	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全库汇交专项经费	45,000.00	
23	划拨转出评估工作专项经费	38,727.00	
24	制定地上附着物及青苗补偿标准专项经费	350,000.00	
25	安宁市农用地（不含林草湿）资产清查省级价格体系建设项目专项经费	50,000.00	
26	批而未供处置工作专项经费	320,000.00	
27	园地林地草地定级、基准地价制订专项经费	450,000.00	
28	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编制专项经费	820,000.00	
29	耕地卫片核查工作及后备资源空间划定专项经费	1,040,000.00	
30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专项经费	590,000.00	
31	信创工作经费	180,000.00	
32	退休党支部工作专项经费	11,160.00	
33	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专项资金	490,000.00	
34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专	450,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项经费		
35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公示信息实地核查工作专项经费	90,000.00	
合 计		36,864,667.00	

二、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一）审核目的

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的编制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项目立项依据的必要性、项目预算合理性、绩效目标适当性、项目管理基础工作、绩效管理出发，分析项目立项中存在的问题及影响效果，结合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中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因素，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完整性、相关性和适当性及时调整预算目标与支出结构，并对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建议。

（二）审核步骤和方法

根据《昆明市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昆政办〔2017〕117号）、《中共安宁市委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发〔2021〕13号）、《安宁市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安财发〔2021〕261号）、《安宁市2024年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方案》等文件的规定，本着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的原则。工作组按照前期准备、项目单位自评、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科学运用比较法、绩效逻辑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等评价方法，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

价为辅，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向项目单位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并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编写绩效评价报告。具体步骤如下：

1. 根据项目单位系统填报信息了解项目基本情况；
2. 根据系统各板块填报要求（评分标准）对比单位填报内容，找出差异并了解、分析形成差异的原因；
3. 检查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完整性、相关性以及适当性的要求，防止搭便车行为，如资产购置，信息系统建设，工作经费，确定其他与项目无关的支出事项是否纳入项目预算申报；
4. 查看绩效目标申报表规范性。着重查看项目预算申报中预算绩效目标填写的规范性，查看绩效目标表是否存在错项、空项的情况；
5. 查看历年绩效审核报告。对于延续性项目需查看历年绩效审核报告，看往年项目实施效果，并进行绩效审核结果应用。

三、审核结论及绩效分析

经审核，安宁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预算项目中，人员类、运转类项目平均得分 100 分，特定目标类项目平均得分 76.47 分。此次审核涉及的安宁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 12 个人员类、运转类预算项目，其预算金额 19,577,248.80 元，项目均按 2024 年部门支出定额标准进行预算；所涉及的 35 个特定目标类预算项目中，审核结果为“中”的预算项目 27 个，涉及的预算金额

33,042,727.00 元，审核结果为“良”的预算项目 7 个，其预算总额为 3,641,940.00 元，审核结果为“优”的预算项目 1 个，其预算总额为 180,000.00 元。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立项政策缺乏时效性

部分项目立项政策缺乏时效性。如安宁市矿产资源管理专项经费项目主要依据文件为《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有关工作的通知》（云国土资〔2017〕96 号），又如土地供应公告专项经费项目主要依据文件为《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国土资发〔2006〕114 号），政策文件时效性较弱，体现不出 2024 年度相关预算项目的政策充分性、时效性和紧迫性。

（二）项目测算金额未细化、测算依据不充分

一是资金测算依据不合理。如安宁市规划馆布展更新改造专项经费项目，在本级项目测算表中资金测算依据及说明为“指挥部调度会会议纪要（3 期）规划馆布展更新支撑文件”，但此会议纪要内容为“土地超市专项经费”项目，与本项目的资金测算无关，资金测算依据文件不合理。

二是项目测算明细缺乏资金测算过程或者合理可行的测算方法、测算标准。如不动产权籍批量补充调查专项经费项目，在本级项目测算表中测算依据及说明为“《关于印发〈安宁市 2021 年优化营商环境

环境工作方案》的通知》（安办通〔2021〕13号）”，没有写明资金测算过程或者合理可行的测算方法、测算标准。

（三）绩效目标不明确、不科学

一是部分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细化、量化不足。项目总体目标与预算年度目标设置较为笼统宽泛，预算年度目标未根据预算申报年度项目实施内容进行细化和量化，对于指标构建的指导性意义不大。如安宁市停车设施建设规划专项资金项目的预算年度（2024年）目标为“依据上级文件要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上位规划，形成安宁市停车设施建设规划成果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组织专家评审”。未量化规划编制初步成果数量及编制技术规范率等。

二是部分项目总体目标与预算年度目标具有同质性。如划拨转出让评估工作专项经费项目总体目标与预算年度目标均为“涉及2022年殡仪馆用地项目，由安宁市自然资源局委托云南同元空间规划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划拨转出让评估费用”。

（四）绩效目标表填报的内容、格式不够规范

一是评（扣）分标准不详实不准确。如安宁市规划局规划方案技术审查服务单位专项资金项目所有指标的评（扣）分标准皆为“按照工作完成情况扣分”，未对各个指标分值占比及得分扣分情况进行阐述，不利于后续项目考核。

二是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设置不合理。如信息系

统建设及运维专项经费项目所有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为“安宁市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 and 原国土资源电子政务系统运维服务合同”，经核实该合同与绩效指标值的设定无相关性，且没有对依据和数据来源进行区分，后续考核时不能明确绩效指标从何处得出相应的数据。

三是指标不精简，较为笼统宽泛，不利于后续项目考核。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为“促进国土空间集约高效利用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过于冗长且未明确指标实际考核内容以及如何考核的问题，不利于项目后续考核。

四是指标设置不完善。如制定地上附着物及青苗补偿标准专项经费、批而未供处置工作专项经费和耕地卫片核查工作及后备资源空间划定专项经费等项目产出指标缺乏关键性时效和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缺乏关键性可持续影响指标。

（五）预算编制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

审核过程中存在预算编制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的情况。一是部分项目未针对该项目设立单独的项目管理办法、工作方案、实施计划；二是所有项目均未按要求进行事前绩效评估。

五、相关措施和建议

（一）及时更新政策文件

相关工作人员在整理资料时要及时更新项目所依据的政策文件，尽量选择近 3 年内的文件作为立项依据，保障政策的时效性。

（二）重视资金测算过程、做到有据可查

审核过程中，需加强对预算资金测算依据文件的判断，重视测算过程。一是细化预算资金分类；二是及时上传测算数据所依据的数据来源以及文件资料政策，做到测算可查、测算可复核、测算过程清晰。

（三）强化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编制

建议强化绩效目标编制环节，对未编制目标、编制质量不符合要求的项目，及时调整预算安排。在预算申报过程中，绩效指标的填列需将绩效目标和预算安排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提升各部门或单位对绩效目标管理的重视程度，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四）规范绩效指标的填列过程

在绩效指标编制的过程中，要加强绩效指标编制的细化、量化，精简指标，尽量选取可量化或易于考核的指标。此外，还应根据预算项目分类，制定具体详实评扣分标准，对指标值设定依据和数据来源进行区分，并明确数据来源，减少绩效指标填列过程中存在的错项、缺项情况。

（五）做足预算编制前期准备，加强项目管理基础工作

为规范项目管理工作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预算单位需

加强项目管理工作，夯实预算绩效编制准备基础。一是针对项目设立单独的项目管理办法、实施方案或者工作计划；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其落实到每个具体项目，对于资金较大的预算项目及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并及时将事前绩效评价报告上传到服务平台。

附件：安宁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预算目标审核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信息审核表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 年 12 月 30 日

